

# 进口啤酒国际采购合同实用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进口啤酒国际采购合同实用篇一

第一条，产品名称、价格、数量。

后附详细报价单。此价格经双方认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条，交货地点及时间。

1地点：北京市\_\_x□

2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且乙方收到预付款后20日内。

第三条，加工形式。

1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服装款式及面料样品，经双方确认后，再进行批量生产。

2 采取乙方包工包料并提供全部辅料的方式。

3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依据订货清单进行清点验收，并办理交接签字手续。

第四条，甲方责任。

1甲方通过服装款式及面料后，在合同生效及执行过程中不得擅自更改。

2 甲方定好量体时间，保证人员齐全。

3 按此合同付款日期，按时付款。

第五条，乙方责任。

1 乙方须保证产品质量，如有制作问题，乙方须负责修改。

2 按此合同交货日期，按时交货。如未按时交货，甲方将扣除乙方千分之二/每日的货款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结算方式。

1 支票结算。此合同签订后三日内，甲方须预付百分之五十的货款给乙方。

2 终结付款额，依据实际制衣件数，经双方认可后的款额支付。

3 甲方收到乙方全部货物并验收合格后，须在三十日内付清乙方全部货款。如有延误，每日须加付千分之二的滞纳金。

第七条，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到全部货款结清之日为止。

第八条，此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一方在有效期内欲终止合同，需赔偿对方百分之三十的货款作为违约金。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业务代表：

乙方业务代表：

甲方盖章：

## 进口啤酒国际采购合同实用篇二

地 址：

电 话：

传真：

乙 方：

地 址：

电 话：

传真：

一、设备名称、型号、数量、价格：

总计：

二、交货和安装调试时间：乙方收到甲方的首付款和安装车型确认后即日安装订货，订货周期为3个月，货到后乙方负责安装与调试。

三、交货地点及运费承担方式：运费由乙方承担。

四、付款方式：甲方将首付款1台合计万元在合同签订之日7日内汇入乙方。

五、双方责任：

- 1、甲方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各项合同款项；
- 2、甲方配合乙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

3、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拒收。

1、按时向甲方供货，保证 原装进口产品；

2、质量保证期为一年，从甲方验收合格单向后顺延12个月，一年内由于产品质量问题而产生的维修、零件费用将由乙方负责，甲方人为造成的设备损失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

3、所有设备均由乙方免费调试安装（质保期内）；

4、质保期内，乙方无偿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5、负责甲方的技术培训

6、质保期之后，乙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故拒收乙方的产品，应向乙方偿付被拒收货款总值15%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费用。

2、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付货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延期付货的规定，向甲方偿付延期付货的违约金。

3、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通过协商的方式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种纠纷。如果经协商后，仍然不能解决，可通过乙方工商注册地人民法院解决。

七、对于合同中没有规定的事宜新出现的情况，双方可在互相协商并取得一致意见后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完后自动失效。（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期：

### 进口啤酒国际采购合同实用篇三

甲方： \_\_\_\_\_ (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乙方： \_\_\_\_\_ (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货物买卖签订下列条款。(货物的具体情况见附件)

## 1. 合同期限

1.1 本合同有效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结束。期限为\_\_\_\_\_年。

## 2. 货物的交付和服务的提供

2.1 交货时间和地点以本合同载明的时间和地点为准。除非有对方代表的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货物在合同中所规定的交付时间和地点。在货物交付甲方前，乙方有义务主动提供该货物的生产、检验、运输等详细进展情况，也有义务接受甲方的随时询问。如果乙方交付货物时弄错交付地点，则乙方应该负责将货物交付到本合同所规定的正确地点，且货物转移到正确地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和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 采购周期是指：从甲方下达订单到货物抵达甲方仓库或甲方指定交付地点的全部时间。

2.4 交货地址/时间：按照订单所规定的地点和时间交货。

2.5 运输：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输到甲方仓库，并负责将货物卸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 3. 货物产权和风险的转移

3.1 除非双方另有合同，在货物被交付到本合同中所规定的地点而且由一名甲方指定的代表在交货单据上签字确认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属于乙方且风险由乙方承担。

3.2 不论甲方是否付款，还是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转移到了甲方，都不能等同于甲方已经认可了货物的质量、数量或服务，也不表示甲方对根据本合同及附件所享有的任何形式的权利的放弃。

## 4. 数量和价格

### 4.1 具体数量价格见附件a□

4.2 无论何种原因(包括原料, 人工, 运输, 通货膨胀, 汇率等等), 乙方同意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合同价格在合同期间保持不变。

4.3 竞争条款: 乙方同意本合同价格是市场上最具竞争力的价格, 如果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 发现市场上有比本合同价格更有竞争力的价格, 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立刻执行市场上最具竞争力的价格。否则, 甲方有权利减少合同承诺的采购数量或者解除合同。

## 5. 付款方式及时间

5.2 为了保证付款符合5.1项之规定, 乙方开出的所有的发票都应该送至订单上所注明的地址。

## 6. 货物的质量

6.2 乙方如有任何对产品质量可能产生影响的变更, 包括但不限于工艺条件、质量标准 and 主要原材料产地变动, 需至少提前一年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公司采购物流部。由于上述变更而产生的质量问题, 其损失由乙方承担。由于没有得到及时通知, 甲方没有足够的时间完成对变更的控制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3 乙方应接受甲方公司的质量审计或质量跟踪。甲方将出具审计报告, 对双方一致认可的质量问题, 乙方有责任按期整改并给甲方整改反馈。

## 7. 服务的标准

7.1 乙方提供的产品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投诉后，必须在24小时内做出反应，并对该问题进行及时的调查。在5个工作日内将调查结果报告给甲方采购物流部和品管部。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将所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低。乙方有义务制定纠正及预防措施，以确保同样的问题不会再次出现。

7.2 甲乙双方应该保持通畅的沟通渠道，积极沟通与业务有关的市场信息，服务反馈，新产品动态等信息。

## 8. 货物的有效期

8.1 乙方提供的货物的有效期应该满足甲方的生产、存储、销售以及最终消费者使用的合理周期。

## 9. 拒收、返工、换货和退货

9.1.1 返工：指乙方对货物进行重新加工或者维修。

9.1.2 换货：指乙方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更换被拒收的货物。

9.1.3 退货：指甲方拒收货物后，取消该订单，将货物退还乙方。

9.1.4 重新提供服务：指乙方重新免费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服务。

9.2 在发生了根据上述之9.1条款的拒收时，甲方应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且甲方就提供的货物有关的付款义务亦暂时停止。

9.3 乙方承担所有由9.1条款引发的各种费用和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9.3.1 双方应该协商解决因条款9.1所产生的纠纷。协商不成



的，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10. 包装

10.2 包装必须要符合所有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与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

货物名称： \_\_\_\_\_

甲方货号： \_\_\_\_\_

规格： \_\_\_\_\_

重量(毛、净)： \_\_\_\_\_

总件数/箱号： \_\_\_\_\_

订单号： \_\_\_\_\_

生产日期： \_\_\_\_\_

厂商批号： \_\_\_\_\_

生产厂家： \_\_\_\_\_

## 11. 单据

乙方在交易过程中必须提供以下单据：

11.1 送货单(内容包括货物名称、规格、数量、项目号、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供应商号)，必须加盖公章。

11.2 化验报告：要注明生产日期和失效日期或再验日期，必须加盖公章。

11.3 发票：在所有的发票上都要注明采购订单号码和甲方货号以便甲方及时准确地安排付款；甲方对于任何没有上述信息的发票、交货文件或者其他函件都不承担付款的义务。每一个发票应该只对应一个采购订单。

## 12. 知识产权

12.1 甲方保留其提供给乙方的所有材料、计划、图纸、规格、形式和/或设计中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在甲方提出要求之时，这些项目均应由乙方全部归还给甲方。

12.2 当货物是根据甲方提供的规格、模式、计划进行制造的时候，所制造出来的货物里所包含的与规格、模式、计划相关的知识产权以及对于这些项目的改进和发展都为甲方的知识产权。

12.3 在甲不知情的情况下，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中所包含的非甲方的知识产权对第三方构成了侵权，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且应该赔偿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 13. 保密和公开

13.1 乙方应该保证其雇员和其分承包商都对于在合同下由甲方透露给乙方的知识产权、规格以及其他商业性质和技术性质的信息保守秘密，有责任在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使用这些信息、也不将这些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现有的合同或者任何与合同有关的信息进行复制、公开或者出版。

## 14. 违约责任

14.1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4.2 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服务标准，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 15. 不可抗力

15.1 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任何一方也不承担赔偿责任。但是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该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说明情况及可能延误的时间或者说明合同因不可抗力已不可能履行，并将延误或者不能履行的可能性降低到最低限度。

当该期限超过了5个工作日的时候，双方就此应该进行讨论以减轻不可抗力的影响，也可以经双方合意做出在当时的情况下的合理而公正的替代方案。

当该期限超过了累计或者连续60个工作日时，另外的一方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立即终止合同。 15.3 当甲方认为货物不可能在应该交货的日期后的一个合理的时间内交付情况下，甲方可以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取消货物的交付而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4 乙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乙方不能免除责任。

## 16. 风险的预防和管理

16.1 乙方有责任预防和控制有关的供应、质量和成本方面的风险。如果存在潜在风险，乙方有义务尽早通知甲方该风险的可能性、严重程度和可能出现的频率等，以便甲方安排预防措施。

## 17. 合法性

17.1 乙方保证货物或服务符合合同规定，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那些与药品、食品、消费品以及化工品等相关的法律、法规，也包括民法通则、

合同法、劳动法以及环保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7.2 乙方应该在甲方提出要求之时，在合理的时间范围内，迅速提供证据表明其合法性，包括许可证、检验报告、分析证明等。乙方还应该保证其分承包商也符合该条款。

## 18. 检验

18.1 甲方及其所指定的任何第三方代表有权根据其自己的决定在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到乙方的工厂现场或者乙方的分承包商的工厂现场进行全部货物的检验和试验，也可以对批量产品进行抽检，也可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检验。在规定了进行发货前检验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协助进行检验并提供甲方需要的全部相关的分析证书。

18.2 乙方应该做到并保证其分承包商有能力做到向甲方和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机构检验所提供的货物符合法定的关于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立法方面的要求以及其他要求。例如甲方规定的标准要求。

## 19. 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

19.1 乙方应该做到并保证其成员、任何一个分承包商均做到在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场所进行工作的时候，都按照相关的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立法的要求进行，也要符合甲方所指定的其他适用的标准、程序。

19.2 乙方应该提供有关产品危险性方面的信息，例如材料安全数据单等，并提醒甲方了解乙方所知道的各种规定和准则(法规或者其他)、或者乙方认为是该货物和其他产品相混合时应该注意的事项。

19.3 由于乙方的或者是由乙方的分承包商的行为引起了与废物的排放、有害物质或者其他污染物有关的索赔或者损失，

乙方应该承担任何第三方对于甲方的索赔和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 20. 信息方面的责任

20.1 乙方应该对其所提供的图纸、数据、包装详细情况或者其他具体细节中的错误和遗漏负责，而不论这些资料是否已经被甲方批准或认可。但是，由甲方所提供的信息中的错误和遗漏不在此列。

## 21. 转让

21.1 未经对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 22. 本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22.1 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且在另外一方通知警告以后的30日内又不纠正违约行为的话，则另外一方可以通知违约方立即解除本合同，并由违约方赔偿相关的损失。

22.2 如果乙方破产、解体、停业、合并或者和其债权人做出安排、指定了接收人、管理接收人、清算人或者临时清算人对全部财产或者部分财产进行清算的话，除了作为被用来偿债的部分以外，应该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详细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甲方可用通知的形式立即解除本合同。（为避免疑问，即使乙方有可能没有按照规定向甲方提出书面通知甲方也可以在发生了本款中所述情况时解除本合同。）

22.3 如果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任何时间，乙方的法律地位或者有使用权的地位发生了变化或者乙方的控制机构发生了变化，那么乙方应该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了通知或者从其他的渠道了解了乙方的法律地位的变化或者有使用权的地位的变化或者乙方的控制机构发生了变化、并根据

其自己的见解认为这种变化会影响其利益时，可以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立即终止本合同。

22.4 本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

## 23. 终止的后果

23.1 在本合同终止的时候，乙方应该在甲方提出要求的7日内进行以下工作，甲方负责支付合理的费用：将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全部退还给甲方；保证将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包括了知识产权和/或与货物有关的任何技术性质、货物的制造和服务的提供或者保密性质的信息的资料退还给甲方、或者根据甲方的意愿由乙方加以销毁。

23.2 自合同终止之时开始，乙方就不得再使用属于甲方的任何知识产权、也不得将其纰漏给任何第三方。

23.3 合同因解除而终止时，甲乙双方应停止所有正在进行的或即将进行的交易，并进行相应的财产返还和费用结算。

## 24 弃权

24.1 甲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在某个场合下的某个弃权或允许债务偿还迟延的意思表示并不意味着将来在同样的情况下的弃权或允许债务偿还迟延。没有甲方书面形式的弃权是无效的。

## 25. 割性

25.1 当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被任何有管辖权的权威机构或者法庭宣布为无效或者不可执行时，这种无效和不可执行性将被认为是可分割的，并不影响本条款中的其他条款的效力。

## 26. 修改

26.1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必须经双方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签字确认。

## 27. 争议解决

27.1 本合同的制定、生效、解释、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合同纠纷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任何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连云港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除争议部分外，双方将在仲裁期间继续履行本合同及相关附件。

## 28. 其他

28.1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8.2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进口啤酒国际采购合同实用篇四

乙 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2、甲方是\_\_\_\_\_云终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特尔）指定供货商；乙方受康特尔公司的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代表康特尔公司与甲方签署本《购销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及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货物。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3、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在乙方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付给乙方指定收货人。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交货部份货款总值 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交货地

址\_\_\_\_\_。 收货联系人：\_\_\_\_\_。

4、 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运输方式：由甲方自行确定；运输费用由甲方负担。

5、 验收办法：货物原厂外包装完好，乙方予以签收，否则乙方有权拒收。乙方对货物的签收不代表对货物质量的认可，货物质量由康特尔公司确认。

6、 货物质量：按产品说明书的技术标准，由康特尔公司予以验收确认。若甲方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按国家三包规定执行。(请酌情增加)

7、 结算方式、期限：乙方以远期90天l/c方式付款，甲方应提前向乙方开具发票。

8、 因本《采购框架合同》发生任何争议的，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乙方或乙方分支机构所在地法院解决。

9、 本《采购框架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加盖有效章后生效。传真件为有效文件。

10、 本协议任何一方的商业秘密，对方均有义务保守，未经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亦不得用于履行本协议约定之外的事务。保密义务的有效期限为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五年。

11、 如因甲方原因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赔偿乙方全部损失的义务。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赔偿乙方全部损失的义务。如因甲乙双方原因造成的，需双方界定、协商各自应承担的责任，如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原因造成的损失各方自行承担。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进口啤酒国际采购合同实用篇五

第二条价格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价格以瑞士法郎计算，此项价格系卖方国国境车上交货，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费在内。

第三条品质按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品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原苏联国家标准，并符合本合同附件所规定的技术条件；凭样交货的商品品质应符合双方确认的样品。商品质量应以售方国国家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品质证明书证明之。

第四条供货期售方应在本合同附件规定的期限内发货。在征得购方同意的情况下，售方有权按双方商妥的数量和金额提前交货。

第五条标记每个货箱均应用防水颜料在箱体的三面(上面，前面和左右)用英、俄两种文字书写以下标记：合同号，收货人，箱号，毛重，净重。

- 1、帐单4份；
- 2、盖有售方国发站印章的铁路运单副本1份；
- 3、明细单3份；
- 4、品质证明书1份。

第七条保证和索赔卖方在提供的商品投入使用之后一一个月内保证商品质量，但不超过供货之日起一一个月。对货物品质的异议应在发现缺陷后一一个月内提出，如在保证期发现缺陷，提赔日期不能迟于保证期结束一一天。如商品在保证期内出现缺陷，供货一方应排除缺陷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并负担费用。当事人一方给对方造成人身伤害或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对方造成财产损失的，应当进行赔偿。

第八条 发货通知 售方应在发货后——天内以电传向购方通知有关货物自生产厂发运的情况，并注明发运日期，合同号，发动机号，件数，毛重和铁路运单号。

第九条 仲裁 由本合同所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应尽可能通过双方谈判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协议，可提交被告国对外贸易仲裁机关审理，中方国家对外贸易仲裁为中国对外贸易促进委员会，苏方为原苏联工商会。

第十条 不可抗力条款 双方任何一方发生不可抗力情况(如火灾、自然灾害、战争、各种军事行动、封锁、禁止进出口或不以双方意志为转移的其他情况)，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义务无法履行时，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限可相应推迟，在此期间合同义务仍然有效。如果不可抗力情况持续——天以上，其中一方有权通知另一方免除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此时任何一方无权向对方提出补偿可能的损失。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方应将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和结束及影响合同义务履行情况立即通知对方。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的时间应以售方或购方有关商会出具的证明书证明。

第十一条 其他条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均按\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中国向苏联和由苏联向中国交货共同条件”办理。本合同一式两份，以中、俄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双方法定地址

售方名称：\_\_\_\_\_ 购方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报挂号：\_\_\_\_\_ 电报挂号：\_\_\_\_\_

第十三条 运输地址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